

連江縣北竿鄉塘岐國民小學臨時人員甄選簡章

壹、甄選資格

- 一、年滿18歲以上，體力良好且能配合工作任務上之指派者。
- 二、身體健康無傳染疾病者(經縣立醫院或衛生所證明無法定之傳染病、A型肝炎、手部皮膚病、肺結核、傷寒等)，且須附公立醫院最近3個月內健康檢查證明(於錄取後繳驗)。
- 三、無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規定，如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等行為事實
- 四、衛生習慣良好，能刻苦耐勞，且品行端正者。

貳、甄選名額：

- 一、正取 1 名。
- 二、備取 2 名(按甄選成績高低依序列冊為備取人員，候用期間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)。

參、工作內容

- 一、廚房相關工作。
- 二、校園清潔維護。
- 三、其他由學校臨時指派之工作。

肆、福利制度與工作時間

- 一、薪資：待遇依據「連江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臨時工工資歸類支領標準」支給，專業技術工全時工作者以月薪給付，每月給付薪資為新台幣 35,098 元。以實際工作天數計算，享有勞、健保及相關福利。
- 二、保險事宜：錄取者一律參加勞保，否則不予聘僱。
- 三、工作時間：工時八小時，依學校作息為準(如有學校活動或特殊節慶時須配合調整工作時間)。
- 四、所應負責之工作於規定時間內未完成時，以完成工作的時間為退勤時間，不得要求加班津貼。
- 五、有關差勤、休假、退休等福利措施依本校臨時工契約規定辦理。

伍、簡章公告

- 一、公告日期：自 114 年 2 月 17 日(星期一)起至 114 年 2 月 24 日(星期一)。
- 二、公告網站：有關甄選相關訊息或有他補充事項，均統一公告於馬祖資訊網站，請應考人逕行上網查詢。
- 三、甄選簡章請至本校總務處索取或請自行至馬祖資訊網站下載，並請使用 A4 紙張列印。

陸、報名方式及資格審查

- 一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現場或傳真報名(親自或代領表均可)，通訊報名不予受理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 114 年 2 月 24 日(星期一)上午 10 時止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三、報名地點：連江縣立塘岐國民小學總務處(地址：連江縣北竿鄉塘岐村 56 號，電話：0836-55420 轉 501 陳主任或 502 王幹事)，傳真電話:0836-55246。

四、資格審查繳驗證件

繳驗證件如下(證件影本各乙份，當日攜帶正本查驗，驗畢即發還，影本留存)：

- (一)報名表。《一式一份》

- (二)國民身份證。《或健保卡、駕照》
- (三)其他與餐飲製備或營養相關之證照、研習、學分或工作經驗等證明文件，無者免付。
- (四)退伍令或免役證明、除役證明(男性報考者須出具)。
- (五)繳附三個月內於區域或教學醫院、公立醫院、衛生所等飲食從業人員健康檢查之合格體檢表，亦可於錄取後 2 週內提出(體檢費用自付)。凡未於期限內繳交或有法定傳染疾病，不符標準者將取消錄取資格，依序由備取人員遞補之。
- (六)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，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，仍應予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，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。

柒、甄選時間及方式

一、甄選時間：民國 114 年 2 月 24 日(一)下午 1:30~3:00。

二、甄選方式及地點：

- (一)烹飪實作 60%：於本校餐廳進行，所有應試者同時烹飪，食材、鍋具、烹煮器具自行準備，限時 30 分鐘，烹煮內容自由發揮，以學童餐食為主。
- (二)口試 40%：於本校二樓校長室，依報名順序進行(逾時未報到者以棄權論)，內容為餐飲知識與素養，衛生習慣與配合行政能力等。

註：評審成績以總分高低列冊錄取為優先順序。

捌、錄取公告

114 年 2 月 24 日(星期一)下午 5 時前公告於馬祖資訊網，請應考人逕行查詢。

玖、附則

- 一、錄取者在本校任職期間，應配合校方依實際需要作職務調整。
- 二、聘用期間：自 114 年 2 月 25 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1 日，期滿經本校考核優良者優先續聘。若未期滿即離職，則由本年度(114 年)後補人員依順位遞補。
- 三、接聘後無法勝任者或提前離職，取消資格。
- 四、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法令辦理；如有補充及修正事項或因天然災害、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須作更動時，將公佈於相關網站。
- 五、**本案錄取人員若因機關撥補，則於補實日起停止錄用。**

連江縣北竿鄉塘岐國民小學臨時人員甄選

報名表

編號：

職缺	臨時人員			照片粘貼處 請貼最近三個月二吋半身 正面脫帽相片
姓名		性別		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
戶籍地址				
現居地址				
連絡電話	公 ()	宅 ()	行動電話	
現職	服務單位		擔任職務	
學歷	學校名稱		系	
經歷	曾任職機關學校名稱	職稱	任職起迄年月	
特殊事蹟				
檢附資料	身分證、學經歷證明文件、退伍令或國民兵免役證明、其他餐飲製備或營養相關之證照、研習、學分或工作經驗等證明文件			
審查結果	准予報考(符合資格) ☐		審查者簽章	
	不合報考資格 ☐			